

# 國立花蓮女中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科學期成績比例和學生因重大傷 病及公喪假重要考試缺考調整方案說明

## 體育科

○○科(領域) / 科目名稱：體育

/ 適用年級：高一、二、三

缺考情形	期初考	定期考試			平時成績
原訂比例	0%	0%	0%	0%	100%
缺考 1 次					100%
缺考 2 次					100%
缺考 3 次					100%
通通缺考					100%

填寫後請刪除本欄或修改做為說明：無考試欄位請統一填寫為 0%，表格可自行分割或合併

### 範例

數學科 / 科目名稱：數學、數學 A、數學 B / 適用年級：高一、二

缺考情形	期初考	定期考試			平時成績
原訂比例	10%	20%	20%	20%	30%
缺考 1 次	10%	30%		30%	30%
缺考 2 次	10%	50%			40%
缺考 3 次	20%	X	X	X	80%
通通缺考	X	X	X	X	100%